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阳江汇海生物无抗环保型饲料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阳江市汇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一八年六月

国家生态环境部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建设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建设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阳江汇海生物无抗环保型饲料扩建项目</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5">阳江市汇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td></tr>
<tr><td>法人代表</td><td colspan="2">刘铭瑜</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仇杰坤</td></tr>
<tr><td>通讯地址</td><td colspan="5">阳江高新区福冈工业园服装二路 3 号</td></tr>
<tr><td>联系电话</td><td>1369519****</td><td>传真</td><td></td><td>邮政编码</td><td>529533</td></tr>
<tr><td>建设地点</td><td colspan="5">阳江高新区福冈工业园服装二路 3 号</td></tr>
<tr><td>立项审批部门</td><td colspan="2"></td><td>批准文号</td><td colspan="2"></td></tr>
<tr><td>建设性质</td><td colspan="2">新建□改扩建☑技改□</td><td>行业类别及代码</td><td colspan="2">饲料加工（C/1320）</td></tr>
<tr><td>占地面积(平方米)</td><td colspan="2">18868.91</td><td>建筑面积(平方米)</td><td colspan="2">2542.96</td></tr>
<tr><td>总投资(万元)</td><td>1000</td><td>其中：环保投资（万元）</td><td>65</td><td>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td><td>6.5%</td></tr>
<tr><td>评价经费(万元)</td><td></td><td>预期投产日期</td><td colspan="3">2019 年 1 月</td></tr>
</table>

工程内容及规模

1、工程范围

阳江市汇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广东省阳江高新区福冈工业园服装二路 3 号，其中心地理坐标为 E111.8803°，N21.7910°，于 2015 年 5 月委托河南蓝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阳江汇海生物无抗环保型饲料项目》，并于 2015 年 7 月 17 日取得了阳江市环境保护局高新分局的批复（阳环高建审[2015]9 号），2017 年 2 月通过了对《阳江汇海生物无抗环保型饲料项目》的验收取得了《关于阳江市汇海生物无抗环保型饲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阳环高验[2017]2 号），该项目主要从事加工猪料和膨化水产饲料。原有项目年产 15 万吨无抗环保型禽畜、水产全价配合饲料，其中包括猪饲料 10 万吨，膨化水产饲料 5 万吨。原项目总投资 6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0 万元。本项目占地面积约 18868.91 平方米，扩建前建筑面积 11778.09 平方米，项目主要由生产车间、原料仓、办公室、员工宿舍、成品仓等组成。

根据阳江市汇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的生产情况，现需进行扩建。项目扩建主要内容为：①新增一间建筑面积为 1758.96 ㎡的生产车间和一间建筑面积为 784 ㎡的原

料仓。②新增 2 台超微粉碎机、10 个物料仓、2 台水产膨化机、2 台烘干设备、2 台高方筛、1 台双轴桨叶式混合机、2 台翻板冷却器和 1 台打包秤等。③新增一台 5t/h 天然气锅炉。扩建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5 万元。扩建项目每年新增 8 万吨膨化水产饲料。

本建设项目性质属于扩建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目录》(2017 年 9 月 1 号施行）以及《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部分内容的决定》（2018 年 4 月 28 日公布）的有关规定："粮食及饲料加工项目，含发酵工艺的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年加工 1 万吨及以上的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本项目年加工 8 万吨膨化水产饲料，不含发酵工艺，因此本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受阳江市汇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湖北黄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此次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2、工程内容

（1）现有工程规模

项目占地面积约 18868.91 平方米，扩建后总建筑面积 14321.05 平方米，项目主要由生产车间、仓库、办公室、员工宿舍、原料车间等组成。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见表 1，主要设备见表 2、3、4。

表 1　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序号	扩建前项目工程情况			扩建项目工程情况		
		建设内容	数量	规模	建设内容	数量	规模
主体工程	1	生产车间	1 栋、6 层	建筑面积 3096.69m²	生产车间	1 栋、6 层	建筑面积 1758.96m²
	2	宿舍	1 栋、1 层	建筑面积 450m²	/	/	/
	3	办公室	3 层	建筑面积 1558.06m²	/	/	/
	4	原料仓	1 栋、1	建筑面积	原料仓	1 栋、1	建筑面积 784m²

			层	2878.46m²		层	
	5	成品仓	1 栋、1 层	建筑面积 3241.01m²	/	/	/
	6	门卫室	1 个	建筑面积 28m²	/	/	/
辅助工程	1	锅炉房	1 个	建筑面积 153m²	/	/	/
	2	配电房	1 个	建筑面积 105.08m²	/	/	/
	3	消防水池、泵房、发电机	1 个	建筑面积 294m²	/	/	/
	4	地下室	1 层	建筑面积 423.79m²	/	/	/
环保工程	1	脉冲布袋除尘器	12 台	/	脉冲布袋除尘器	3 台	/

表 2　一期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数量（台）	型号/容量
1	脉冲布袋除尘器	12	TBLM24y，2.2kw
2	刮板输送机	2	TGSU25，4 kw
3	刮板输送机	1	TGSU32，5.5 kw
4	U 型刮板输送机	3	TGSU32，4 kw
5	闭风螺旋输送机	3	LSS25，3 kw
6	封口输送机	2	2.2 kw
7	自清式提升机	8	TDTG48/28Q ，5 kw
8	斗式提升机	1	TDTG48/28Q，5.5 kw
9	圆筒初清筛	6	SCQY80，1.5kw
10	回转分级筛	2	SFJH150×2，3 kw
11	振动分级筛	1	TFJZ150，0.74 kw
12	高方筛	3	FSFG83，1.1 kw
13	旋转分配器	8	TFPX25×4，0.37kw

14	喂料器	4	TWLY20×80，2.2 kw
15	双轴桨叶式混合机	1	SSHJ4.0，25 kw
16	双轴桨叶式混合机	2	SSHJ2.0，18.5 kw
17	单轴调质器	1	STZJ46，7.5 kw
18	保质器	1	AHVA1300，11 kw
19	制粒机主机电机	1	160 kw
20	不锈钢闭风器	1	TGFY38，1.5 kw
21	逆流式冷却器	1	SKLY28X28，2.2 kw
22	翻板冷却器	1	SKLF24*24，3.7 kw
23	离心式风机	1	4-72-8C，30 kw
24	关风器	1	TGFY9，0.75 kw
25	关风器	1	TGFY9，1.1 kw
26	螺杆式空压机	1	22 kw
27	细粉碎机	1	SWSP66×100，150 kw
28	细粉碎机	2	SWSP66×80，120 kw
29	锤片式粉碎机	1	SFSP66×80×2S，150 kw
30	旋转下料器	2	TXLX100，4 kw
31	膨化机	1	SPHS 215B，250 kw
32	烘干机	1	NLWBS7X2.72X5，130 kw
33	油脂喷涂机	3	SPTY95*35，4.5 kw
34	永磁筒	1	TCXT30
35	锅炉	2	1.2t/h 和 5t/h 的天然气锅炉

表 3　二期新增的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数量（台）	型号/容量
1	脉冲布袋除尘器	3	TBLM24y，2.2kw
2	闭风螺旋输送机	4	LSS25，3 kw
3	自清式提升机	2	TDTG48/28Q ，5 kw
4	高方筛	2	FSFG83，1.1 kw
5	旋转分配器	1	TFPX25×4，0.37kw
6	双轴桨叶式混合机	1	SSHJ2.0，18.5 kw
7	翻板冷却器	2	SKLF24*24，3.7 kw
8	膨化机	2	SPHS 215B，250 kw
9	烘干机	2	NLWBS7X2.72X5，130 kw
10	锅炉	1	5t/h 的天然气锅炉

11	永磁筒	1	TCXT30
12	超微粉碎机	2	SWFL150
13	刹克龙	6	--
14	抽屉式粉料筛	1	--
15	配料秤	1	--
16	抽湿风机	1	--
17	打包秤	1	--

表 4　二期依托一期的工段、设备

序号	工段名称	设备名称	数量（台）	型号/容量
1	一次配料混合系统	永磁筒	1	TCXT30
		脉冲除尘器	1	TBLMb4
		旋转分配器	1	TFPX4-219
		汇集斗	1	--
2	一次粉碎	振动电机	3	ZF25-50
		上料位器	3	ZX012
		下料位器	3	ZX011
		缓冲斗	2	--
		超微粉碎机	2	SWFL150
		刹克龙	2	--
		风机	2	--
		抽屉式粉料筛	2	--
		螺旋输送机	2	TLSS25

（2）主要原辅材料及年用量

项目原辅材料年用量见下表 5。

表 5　项目原辅材料及年用量

序号	原辅材料	扩建前年用量（t/a）	扩建后年用量（t/a）	新增用量（t/a）	来源	储存方式
1	豆粕	30000	60000	+30000	外购	袋装/散装
2	菜粕	10000	30000	+20000	外购	袋装/散装
3	玉米	70000	90000	+20000	外购	散装
4	棉粕	5000	5000	0	外购	袋装
5	小麦	20000	20000	0	外购	散装
6	麸皮	5000	5000	0	外购	袋装

7	玉米酒精粕	7000	7000	0	外购	散装
8	磷钙	1500	1500	0	外购	袋装
9	预混料	1500	1500	0	外购	袋装
10	面粉	0	10000	+10000	外购	袋装
11	鱼粉	0	5000	+5000	外购	袋装
12	豆油	0	1000	+1000	外购	罐装
13	天然气燃料	207.88 万 m^3	300 万 m^3	+92.12m^3	外购	/

（3）产品方案

本项目扩建前年产 15 万吨无抗环保型禽畜、水产全价配合饲料，其中猪饲料 10 万吨，膨化水产饲料 5 万吨，扩建后新增年产 8 万吨膨化水产饲料，见下表 6。

表 6 新增工程产能

序号	产品	扩建前产能（万吨/a）	扩建后产能（万吨/a）	新增产能（万吨/a）
1	猪饲料	10	10	0
2	膨化水产饲料	5	13	+8
合计		15	23	8

（4）供电情况

本项目用电由市政供电网供给，扩建前年用电量约 450 万 kw·h，扩建后年用电量约 640 万 kw·h。用电设备电压为 380/220V，其电源由场内配电房以放射方式分别提供各单体建筑用电，当地供电主线路接线。本项目不设备用发电机。

（5）空调通风系统规模

本项目不设中央空调系统，主要通风设施为通风机。

（6）劳动人员与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扩建前，建设单位有员工 40 人，在厂区内食宿，本扩建项目新增劳动定员总数为 12 人，其中 5 人在项目内食宿，7 人外住。

工作制度：一日一班制，每班 8 小时，全年工作日约为 300 天。

（7）给排水规模

给水：本项目用水为自来水，主要用水为员工生活用水。本扩建项目新增工作人员 12 人，其中 5 人在项目内食宿，7 人外住，每人每年工作 300 天。根据《广东省用水定额》（DB44T1461-2014），食宿按 80L/人•d 计，不在厂内食宿按 40L/人•d 计，则员工每日生活用水量为 0.68m^3/d，年用水量为 204m^3。

排水：本扩建项目排水主要是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放系数按用水量的 90%计，则新增污水排放量约为 183.6t/a（0.612t/d），新增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阳江高新区第一污水厂 ，经处理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C 级标准以及阳江市高新区第一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中较严值后，排入漠阳江。

产业政策及选址可行性分析

（1）产业政策

经查阅，本扩建项目不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3]第 21 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修正本)中的限制、淘汰类别，不属于《广东省主体功能区产业发展指导目录（2014 年本）》中的限制、淘汰类别，属于允许项目。因此符合相关的产业政策。

（2）选址合理性分析

①与城市规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阳江高新区总体规划》，项目位于阳江高新区福冈工业园服装二路 3 号，符合城镇规划要求。

②与环境功能区划相符性分析

◆项目位于阳江高新区福冈工业园服装二路 3 号，项目选址不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不在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内。

◆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功能区，不属于一类功能区。

◆项目所在区域属于声环境 3 类区，不属于声环境 0、1、2 类区。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一、项目地理位置

阳江汇海生物无抗环保型饲料扩建项目位于广东省阳江高新区福冈工业园服装二路 3 号。项目东面为道路，南面和北面为厂房，西面为荒地。项目地理位置图、项目卫星及四至图、项目平面布置图、项目四周环境现状图见附图一、附图二、附图三及附图四。

二、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

本项目为扩建项目，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主要为项目现有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类污染物，具体情况如下：

扩建前，建设单位污染主要是员工生活污水；锅炉废气、粉尘；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除尘器灰渣、原料筛选产生的杂质、生活垃圾。扩建前建设单位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1） 猪料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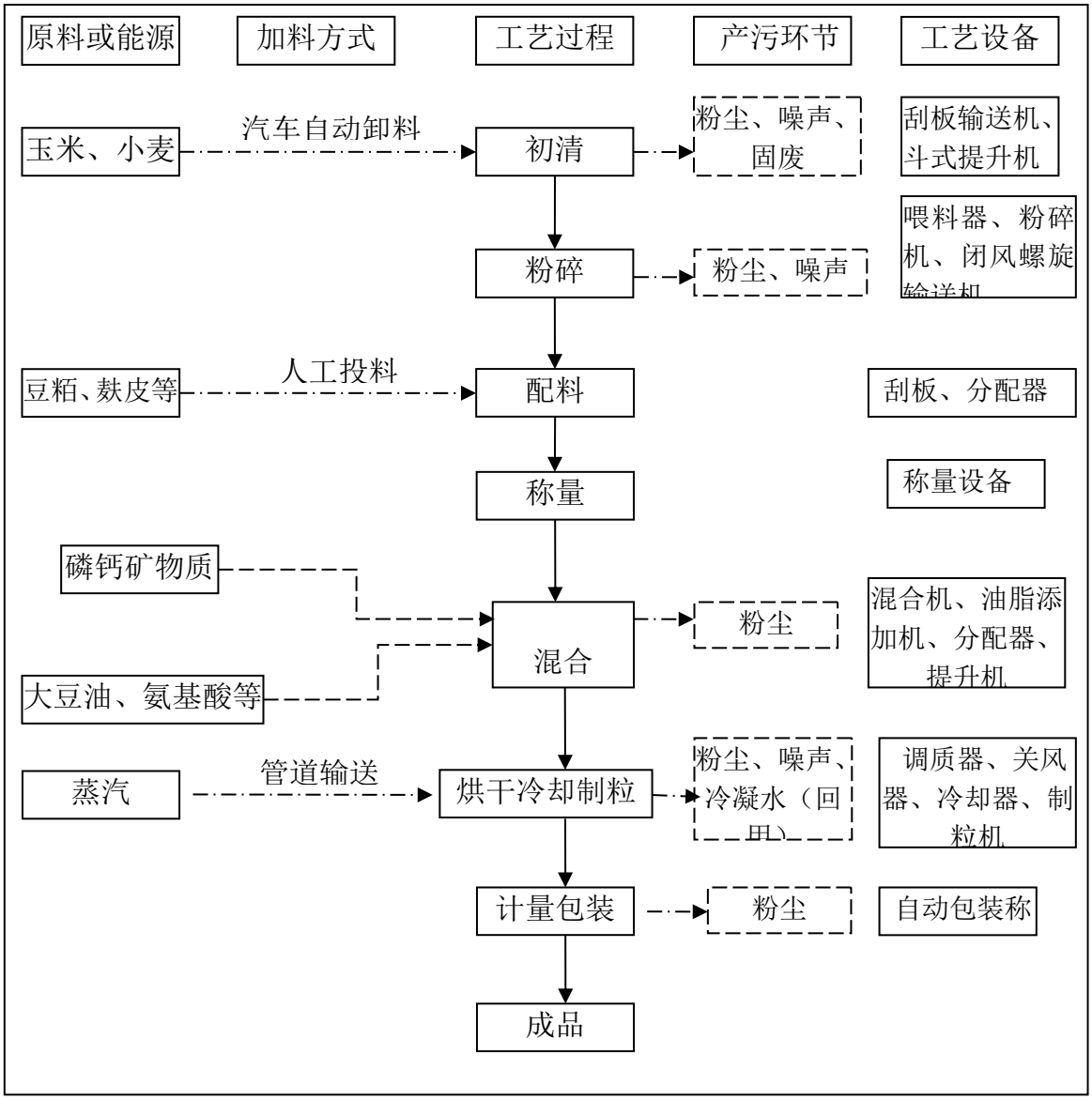

扩建前猪料生产工艺流程说明：

将原料先经过初步清理去除较大的杂质后进行粉碎，然后添加副料以及玉米料称量混合。混合后完全通入蒸汽对混合材料进行湿处理，使其淀粉糊化，蛋白质变性，物料软化，并改善饲料的适口性、稳定性，提高饲料的消化吸收率（调质器）。接着将细碎的、适口的和难于装运的饲料利用热、水分和压力制成较大的颗粒，然后使饲料颗粒的温度冷却不高于室温 5℃，包装成成品。

（2） 膨化水产饲料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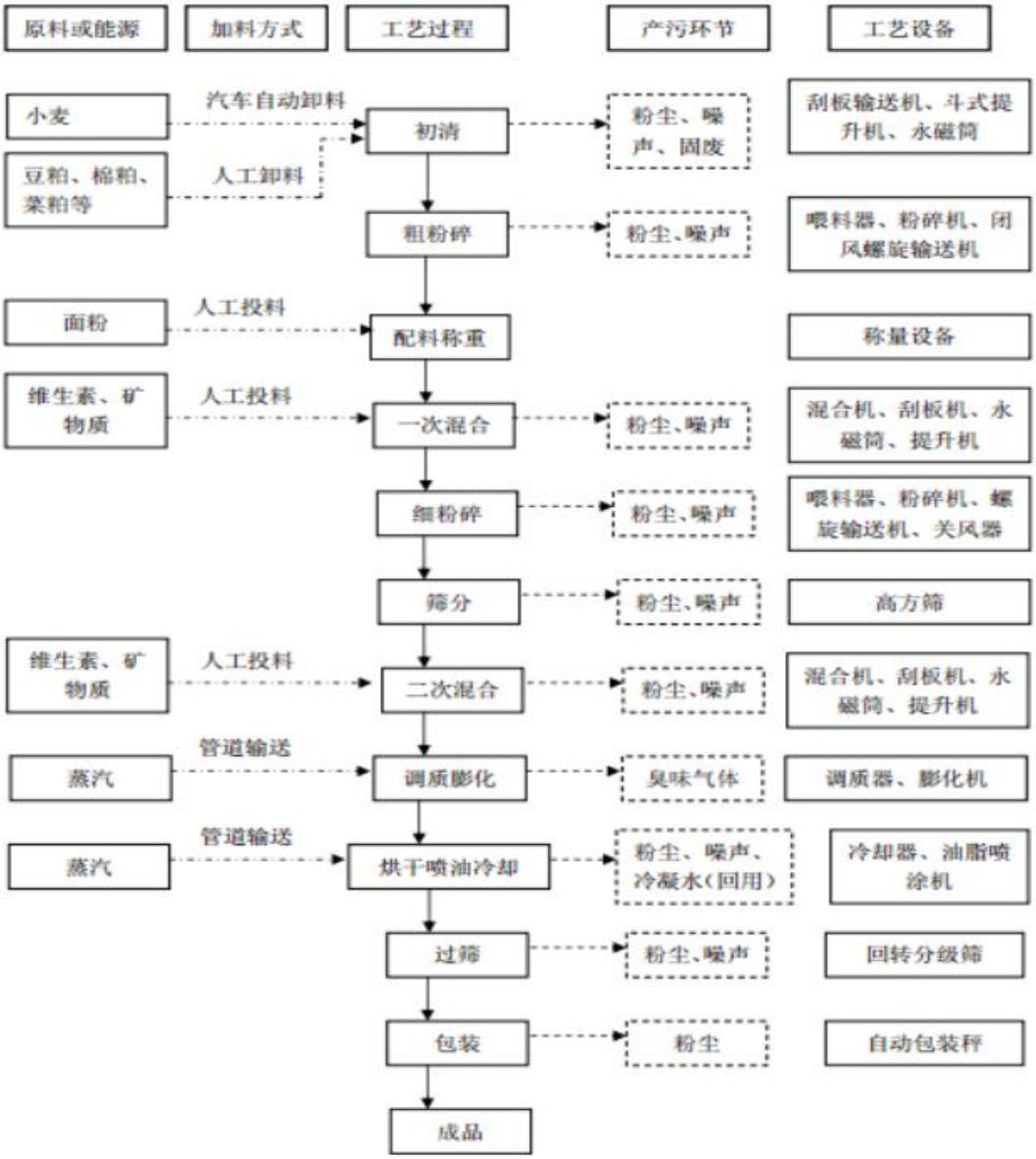

膨化水产饲料生产工艺流程说明：

原料先经过初步处理，粗粉碎及一次混合后，利用超微粉碎机将混合料粉碎至细小的颗粒，然后对混合料中的杂质进行清理或者是将混合料按粒径进行分级。加入小料后，对混合料进行热湿处理，使其淀粉糊化，蛋白质变性，物料软化，以便于后续的制粒机提高制粒的质量和效率，并改善饲料的适口性、稳定性，提高饲料的消化吸收率（调质工序）。接着将混合物通过连续混合、调质、升温增压、熟化、

挤出模孔和骤然降压后形成一种膨松多孔的饲料（膨化工序），接着经过烘干使半成品的水分达到规定的要求，然后进入待喷油仓，经喷油机喷涂油脂后送入冷却器冷却，最后筛选出符合粒径要求的成品后包装。

其中，锅炉燃烧的是天然气，剩下的设备都使用电能。

（3） 扩建前猪料生产线物料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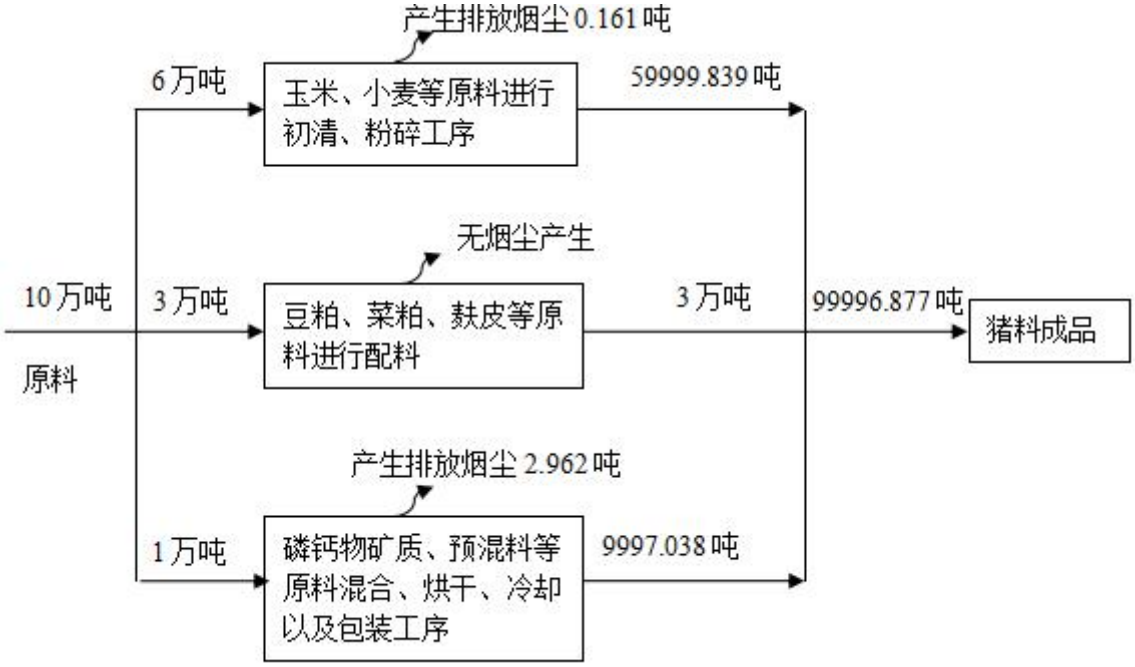

（4） 扩建前膨化水产饲料生产线物料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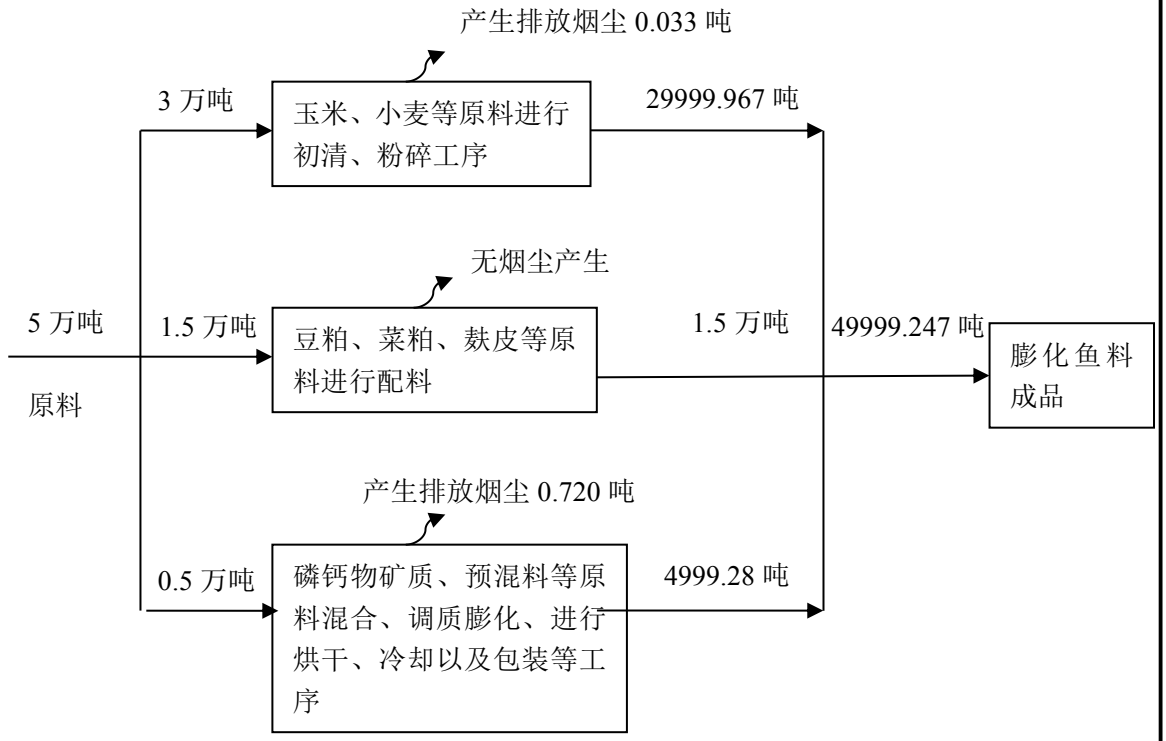

扩建前项目主要污染物情况如下：

1、废水

本项目扩建前主要废水来源为员工一般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7.2m^3，年产生量 1872m^3。

2、废气

本项目扩建前运行时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是粉碎过程产生的粉尘及食堂油烟。

3、噪声

项目扩建前主要噪声污染源为粉碎机、搅拌机、锅炉等设备，噪声值约为 75～100dB(A)。

4、固废

项目扩建前主要固体废弃物是除尘器灰渣、原料筛选产生的杂质、生活垃圾和废机油。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项目位于阳江市高新区福冈工业园服装二路 3 号。

阳江市位于广东省西南沿海，是 1988 年 2 月经国务院批准设立的地级市，现为地级市建制，辖江城、阳东两区和阳西县，代管阳春市（县级市），设海陵岛经济开发试验区和阳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与江门市的恩平、台山市交界，北同云浮市的罗定市、新兴县及茂名市的信宜市接壤，西接茂名市的高州市、电白县，南临南海。

阳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位置优势明显，阳江紧靠珠三角核心区，距广州 210 公里，距湛江 230 公里，广湛高速公路、沿海高速公路、云阳高速、325 国道、三茂铁路和阳阳铁路直通园区，区内阳江港是国家一类对外开放口岸，阳江港自然条件十分优越，天然航道深，避风条件好，不会淤积。

2、地形、地貌

阳江高新区总面积 213 平方公里，规划用地大部分是丘陵、山地、浅海滩涂和荒沙滩地。

3、气象条件

阳江高新区地处亚热带，东接南海海域，地势平坦，海拔高度在 0.6—1.8 米之间，季节气候变化较明显，全年有 1-2 个台风或热带气旋，年降雨量约 2500 毫升，台风和汛期暴雨是阳江高新区主要的灾害因素。

4、水文条件

阳江海岸线长 341.5 千米，主要岛屿有 30 个，岛岸线长 49.3 千米。海拔 1337 米，最长河流为漠阳江（广东六大江河之一），全长 199 公里，南北贯穿全市，自北向南流入南海。海运可通航广州、湛江、香港、澳门等地，陆运有广（州）湛（江）线 325 国道和三茂铁路东西横贯市境，水陆交通十分方便。

5、植被

高新区域内自然植被类型属南亚热带常绿林地带，植被为常绿阔叶林、季雨林，

有热带、亚热带植物混生，原始植被已经消失，主要的次生植被有松科、杉科、豆科等。农作物有水稻、甘蔗、木薯、花生等，水果有香蕉、龙眼、荔枝、番石榴、黄皮、菠萝蜜、木瓜、杨桃等。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广东省阳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是经广东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是阳江市人民政府派出机构, 区镇合一后，对辖区内的经济和社会事务实行统一领导、统一管理，行使市一级管理权和行政审批权。

阳江高新区辖区内总人口约 10 万人，总面积约 213 平方公里（含平岗农场约 18 平方公里），规划园区开发的建设用地约 60 平方公里，由港口工业园、福冈工业园、平东工业园、平冈镇中心区等组成，平冈镇下辖 23 个村（居）委会。

2008 年，按省委、省政府“双转移”工作部署，广州市与阳江市共建广州（阳江）产业转移园，2013 年，珠海市与阳江市共建珠海（阳江）产业转移园。产业转移园面积 21.8 平方公里（含江城银铃 2.6 平方公里），先后获得省级示范性转移工业园、省食品药品专业性工业园和省十大重点园区的称号，2012 至 2015 年连续四年在省产业转移园区考核中被评为“优秀”。

高新区位置优势明显，阳江紧靠珠三角核心区，距广州 210 公里，距湛江 230 公里，广湛高速公路、沿海高速公路、云阳高速、325 国道、三茂铁路和阳阳铁路直通园区，区内阳江港是国家一类对外开放口岸，阳江港自然条件十分优越，天然航道深，避风条件好，不会淤积，目前 5 万吨级船舶可随时进出，乘潮可进出 7 至 8 万吨船舶，10 万吨航道疏浚后，可通航 10-15 万吨船舶。高新区片区码头岸线约 10 公里，规划建设 63 个码头泊位，建成后年吞吐量可达 1 亿吨。目前已建成 1 万至 10 万吨码头泊位 10 个，在建筹建 3 万至 10 万吨泊位 15 个，2016 年吞吐能力 2340 万吨。

2016 年，区总体经济发展势头较好，主要经济指标增速平稳。全区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达 392.8 亿元，增长 5.19%，地区生产总值（GDP）完成 97.29 亿元，同比增长 4.2%，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73.8 亿元，同比增长 4.46%。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24.53 亿元，实现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4 亿元，完成进出口 3.39 亿美元。目前已形成金属材料及制品、食品加工、新材料新能源等产业，重点企业有广青科技公司、世纪青山镍业公司、翌川科技公司、嘉吉粮油公司、明轩玻璃公司等。

现园区重点打造高端不锈钢生产基地、先进装备制造业基地、高端纸业生产基

地、食品药品生产基地、新材料新能源生产基地、大宗商品仓储物流基地等各大产业基地。

福冈工业园

福冈工业园位于站港公路两侧，东接漠阳江西河，西靠双捷运河，南至朝东村，北连沿海高速连接线到新寨村，总规划面积 1200 公顷。现已征出土地面积约 674 公顷。福冈工业园区分三期开发建设，福冈一、二期已开发土地面积约 330 公顷，福冈三期已开发面积约 344 公顷。园区目前共引进入园企业项目 115 个，其中已建成企业项目 49 个（已投产企业 38 个），在建企业项目 21 个，筹建企业项目 45 个，投资总额 103 亿元。

福冈工业园以工业为主，规划有水产品加工、新能源新材料、食品、药品产业基地和服装鞋帽生产基地，是集工业、居住、商贸、物流于一体的综合性开发区。

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属性如下表所列：

表 7　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属性表

编　号	功能区类别	说 明
1	水环境功能区	漠阳江，III类水域 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2	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	二类区，环境质量标准执行（GB3095-2012）二级标准
3	声环境功能区	3 类区 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
4	基本农田护区	否
5	风景保护区	否
6	水库库区	否
7	污水处理厂集水范围	是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一、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阳江高新区第一污水厂，经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严者后，排入漠阳江。

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环〔2011〕14 号），漠阳江为工农业用水，水体为III类水，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为了解漠阳江水体环境质量现状，本评价引用附近《正大康地阳江饲料有限公司建设年产 36 万吨配合饲料生产线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于 2015 年 9 月 5 日的水环境监测结果，根据环评导则的要求，引用的监测数据 3 年内有效，因此本项目所引用的数据有效，监测情况见表 8。

表 8　漠阳江西干流水质监测因子监测结果（单位:mg/L，pH 值除外）

断面	1#—村仔		2#—冲表洞		3#—端蓬		4#—埠场		5#—阮东	
潮期	涨	退	涨	退	涨	退	涨	退	涨	退
水温	30.9	31.5	31.6	32.1	32.1	32.4	31.5	31.5	31.6	32
pH	6.94	6.87	6.92	6.8	6.96	6.87	6.86	6.75	6.82	6.73
DO	7.8	7.9	7.4	7.5	7.3	7.5	7.4	7.5	6	7.4
SS	11.5	12.5	14.5	13.5	14.5	14	17	18	17	18
CODcr	12.35	13.10	13.4	13.55	14.9	15.15	17.95	18.5	16.00	16.45
BOD_5	2.0L	2.0L	2.0L	2.0	2.0L	2.0L	2.0	2.0	2.0L	2.0L
NH_3-N	0.28	0.28	0.28	0.27	0.29	0.29	0.34	0.33	0.31	0.30
总磷	0.05	0.05	0.075	0.085	0.09	0.09	0.045	0.055	0.085	0.095
LAS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石油类	0.02L	0.02L	0.02L	0.02L	0.02L	0.02L	0.02L	0.02L	0.02L	0.02L
挥发酚	0.002L	0.002L	0.002L	0.002L	0.002L	0.002L	0.002L	0.002L	0.002L	0.002L
粪大肠菌群	2250	2250	2650	2950	2550	2650	2550	2500	2200	2500
硫化物	0.005L	0.005L	0.005	0.0055	0.005	0.005	0.0065	0.006	0.006	0.0075

六价铬	0.0105	0.01	0.0105	0.0115	0.012	0.0125	0.0135	0.0135	0.013	0.013
铜	0.001L	0.001L	0.001L	0.001L	0.001L	0.001L	0.001L	0.001L	0.001L	0.001L
锌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0.05L
镍	0.001L	0.001L	0.001L	0.001L	0.001L	0.001L	0.001L	0.001L	0.001L	0.001L
镉	0.001L	0.001L	0.001L	0.001L	0.001L	0.001L	0.001L	0.001L	0.001L	0.001L
铅	0.01L	0.01L	0.01L	0.01L	0.01L	0.01L	0.01L	0.01L	0.01L	0.01L
汞	0.00005L	0.00005L	0.00005L	0.00005L	0.00005L	0.00005L	0.00005L	0.00005L	0.00005L	0.00005L

监测数据表明，目前漠阳江西干流的各水质监测项目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的限值要求，说明目前该河段水质保持良好。

二、空气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

本项目位于广东省阳江高新区福冈工业园高新二路西边，按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项目所在地属于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的二类区，空气质量目标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现根据阳江市人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 2018 年 8 月 01 日~03 日对项目环境空气监测数据进行评价，监测点监测数据统计结果详见下表 9 所示：

表 9 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mg/m³）

监测位置	监测日期	监测时段	监测结果						
			NO_2		SO_2		PM_{10}	$PM_{2.5}$	TSP
			小时值	日均值	小时值	日均值			
1#：本项目所在地	2018-8-1	02:00	0.016	0.015	0.011	0.014	0.032	0.016	0.083
		08:00	0.015		0.015				
		14:00	0.018		0.018				
		20:00	0.013		0.013				
	2018-8-2	02:00	0.016	0.021	0.010	0.013	0.028	0.014	0.089
		08:00	0.023		0.010				
		14:00	0.026		0.015				
		20:00	0.020		0.013				
	2018-8-3	02:00	0.012	0.017	0.009	0.011	0.025	0.012	0.077
		08:00	0.016		0.011				
		14:00	0.019		0.014				
		20:00	0.014		0.008L				
2#：邦六村	2018-8-1	02:00	0.011	0.0016	0.008L	0.010	0.029	0.015	0.057
		08:00	0.015		0.010				
		14:00	0.018		0.009				
		20:00	0.013		0.010				
	2018-8-2	02:00	0.013	0.018	0.013	0.012	0.023	0.011	0.053

		08:00	0.018		0.011				
		14:00	0.020		0.015				
		20:00	0.015		0.010				
	2018-8-3	02:00	0.014	0.014	0.011	0.009	0.026	0.012	0.048
		08:00	0.019		0.009				
		14:00	0.017		0.013				
		20:00	0.012		0.008L				
标准值			0.20	0.08	0.50	0.15	0.15	0.075	0. 300
单位			mg/m	mg/m	mg/m^3	mg/m^3	mg/m^3	mg/m^3	mg/m

备注：1、标准值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限值；
2、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3、当测定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时，检测结果出示所使用方法的检出限值，并加标志L；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评价范围监测点位的 SO_2、NO_2 一小时均值浓度和 PM_{10}、$PM_{2.5}$、TSP 的日均浓度均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说明项目选址区域及周围的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较好。

三、声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为 3 类区，项目东、南、西、北各厂界噪声应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的要求（3 类标准：即昼间≤65dB(A)，夜间≤55dB(A)）。现根据阳江市人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 2018 年 6 月 1 日~2 日对项目厂界的噪声监测数据进行评价，由于项目西面和北面相邻为厂房，所以本次监测只监测东面和南面，监测数据统计结果见下表。

表10　项目厂界声环境监测数据统计结果　　单位：dB(A)

测点位置	评价标准	监测结果			
		6 月 1 日		6 月 2 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项目东面边界 1△	3 类	63.7	53.9	62.8	52.1
项目南面边界 2△	3 类	62.8	52.2	63.3	53.2
标准值	3 类：昼≤65dB（A），夜≤55dB（A）				

由上述监测数据统计结果可知，项目东、南各厂界噪声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的要求。

四、生态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

评价区域为福冈工业园区。区域野生动物种类及数量较少，均一般常见物种，无珍稀动植物分布。评价区域无珍稀动植物分布，生态环境质量总体一般。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本项目评价范围及附近无名胜风景区，主要的环境保护目标是维持项目所在地域范围内的水、大气和声环境质量现有水平。

1、水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评价范围内的水环境质量现状不因本建设项目的建设而恶化；水环境质量保持在《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2、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建设项目周围大气环境质量符合环境功能区的要求；环境空气质量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3、声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评价区域声环境质量，尽量减少外部环境及项目内部的不良干扰及影响，使其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

4、环境保护目标

表 11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序号	敏感目标	方位	与项目的最近距离	规模	保护目标
1	邦六村居民点	南面	约 413m	约 150 人	大气二类区
2	踏良村居民点	东南面	约 802m	约 120 人	大气二类区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TSP、SO_2、NO_2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相关标准值见下表：

表 12　　环境空气质量执行标准　　单位：mg/Nm³

序号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二级标准
1	TSP	日平均	0.30
2	SO_2	日平均	0.15
3	NO_2	日平均	0.08
3	PM_{10}	日平均	150
4	$PM_{2.5}$	日平均	75

2、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即：3 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

3、地表水环境质量：项目区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环境质量标准。相关标准值见下表：

表 13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值　　单位：mg/L(除 pH 外)

评价因子	pH 无量纲	COD_{Cr}	BOD_5	氨氮	DO
GB3838-2002 中III类标准	6~9	≤20	≤4	≤1	≥5

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水：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过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C 级标准以及阳江市高新区第一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中较严值后，将由工业园区内污水管网汇集进入阳江高新区第一污水厂集中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严者后排入漠阳江。

表 14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C 级标准以及阳江市高新区第一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中较严值 单位：mg/L

污染物	pH	COD_{Cr}	BOD_5	SS	NH_3-N	动植物油因子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C 级标准以及阳江市高新区第一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中较严值	6~9	300	150	300	25	100

表 15 （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及（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严者 单位：mg/L

污染物	COD_{Cr}	BOD_5	SS	NH_3-N	动植物油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的一级 A 标准的较严值	6~9	≤10	≤50	≤10	5

2、废气：

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排放标准；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1.0mg/m³；车间内无组织排放的粉尘浓度执行《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TJ36-79)的车间空气中有害物质的最高容许浓度≤10mg/m³；

锅炉燃烧产生的 SO_2、NO_2 和烟尘排放标准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

准》（GB13271-2014）中燃气锅炉标准；

表 16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燃气锅炉标准 单位：mg/m³

序号	污染物名称	新建燃气锅炉
1	SO_2	50
2	NO_x	200
3	烟尘	20
4	烟气黑度（林格曼黑度，级）	1

3、噪声：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相关标准见下表：

表 1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3 类标准值	65	55

4、固废:《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

总量控制标准	扩建后废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_{Cr}：0.462t/a，氨氮：0.072t/a。，本项目污水经预算处理后再进行高新区第一污水处理厂，最终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由其消纳。 废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建议为：粉尘废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经核算，建议颗粒物排放总量为 4.247t/a，其中一期的建议颗粒物排放总量为 2.697t/a(批复核定 3.876t/a)，本扩建项目建议颗粒物排放总量为 1.55t/a。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一、主要污染工序：

（一）施工期

1、废气

主要为装卸材料、组件和经过车辆引起的路面积尘再扬起等过程中产生扬尘及机械尾气。

2、废水

主要来自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建筑施工废水和雨后地表径流形成的泥浆水。

3、噪声

主要来自施工机械噪声及建筑材料、设备运输车辆产生的交通噪声。

4、固体废物

主要是工人生活垃圾。

（二）营运期

工艺流程及产污染环节

膨化水产饲料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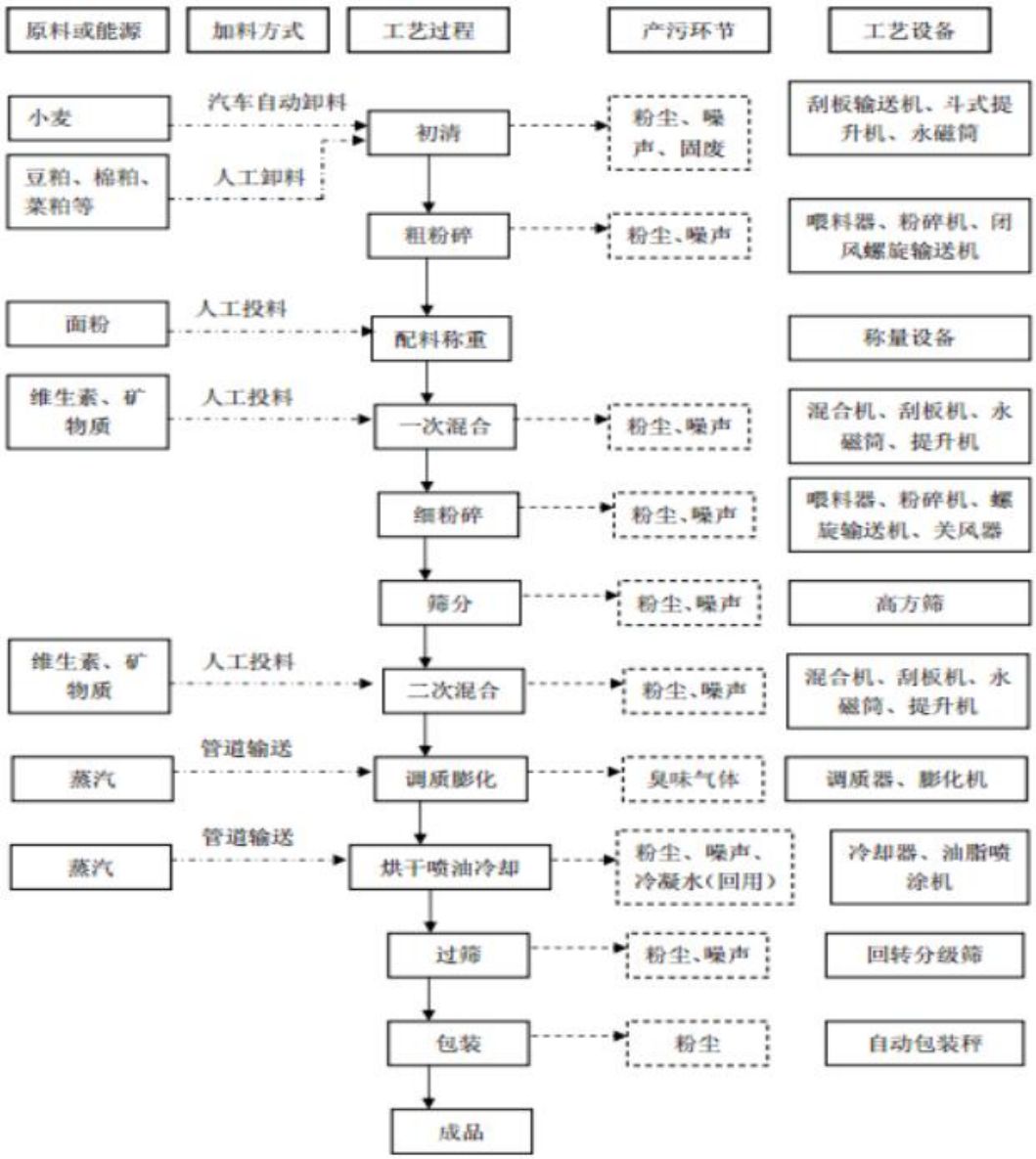

膨化水产饲料生产工艺流程说明：

原料先经过初步处理，粗粉碎及一次混合后，利用超微粉碎机将混合料粉碎至细小的颗粒，然后对混合料中的杂质进行清理或者是将混合料按粒径进行分级。加入小料后，对混合料进行热湿处理，使其淀粉糊化，蛋白质变性，物料软化，以便于后续的制粒机提高制粒的质量和效率，并改善饲料的适口性、稳定性，提高饲料的消化吸收率（调质工序）。接着将混合物通过连续混合、调质、升温增压、熟化、挤出模孔和骤然降压后形成一种膨松多孔的饲料（膨化工序），接着经过烘干使半成品的水分

达到规定的要求，然后进入待喷油仓，经喷油机喷涂油脂后送入冷却器冷却，最后筛选出符合粒径要求的成品后包装。

1、废水

本扩建项目主要废水来源为员工一般生活污水。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主要包括工作人员的洗手、冲厕等排放的污水。扩建项目工作人员 12 人，其中 5 人在项目内食宿，7 人外住，每人每年工作 300 天。根据《广东省用水定额》（DB44T1461-2014），食宿按 80L/人·d 计，不在厂内食宿按 40L/人·d 计，则员工每日生活用水量为 0.68m³/d，年用水量为 204m³。取污水排放系数 90%，日污水排放量 0.612m³，年排放量 183.6m³。污染物有 COD_{Cr}、BOD_5、SS、NH_3-N。污水中的各污染物浓度及排放量见表 18。

表 18　扩建项目生活污水中的各污染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名称	COD_{Cr}	BOD_5	SS	动植物油	NH_3-N
产生浓度（mg/L）	250	110	200	50	25
年产生量（t/a）	0.046	0.02	0.037	0.009	0.005
排放浓度（mg/L）	225	95	180	35	22
排放量（t/a）	0.041	0.017	0.033	0.006	0.004
生活污水排放量	0.612m³/d，183.6m³/a				

2、废气

本扩建项目运行时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是粉碎过程产生的粉尘和燃气锅炉废气。

（1）粉尘

本扩建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从进料到成品包装，每一个工序都会产生粉尘，因此采用的除尘措施是：密封为主，吸尘为辅。项目采用密闭生产线，对于在工艺上不能密封的工序采用脉冲除尘器对收集的粉尘进行处理，收集的粉尘当做原料返回生产线再进行生产。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可知，粉尘主要产生于粉碎、冷却、烘干和抽湿等工段，

其中以粉碎工序粉尘产生浓度最大。对于粉尘产生浓度和风量较小的工段产生的粉尘，直接通过脉冲式除尘器处理后车间排放。对于粉尘产生的浓度和风量大的工段，拟通过除尘装置处理后设置排气筒楼顶排放。

1）粉碎工段粉尘

根据类比同类项目，粉碎工段粉尘的产生量约为原材料的 0.1%，本扩建项目新增的膨化水产饲料的原材料的量为 86000t/a，则本扩建项目粉碎工段粉尘的产生量为 86t/a，本扩建项目产生的粉碎工段粉尘经过脉冲除尘器处理后由排气筒排放（排气筒高度大于 15 米），粉碎工段粉尘的收集率为 90%，脉冲除尘器除尘效率为 99%，则粉碎工段有组织排放粉尘的排放量为 0.774t/a，无组织排放粉尘的排放量为 8.6t/a。

2)烘干工段粉尘

根据类比同类项目，烘干工段粉尘的产生量约为原材料的0.03%，本扩建项目新增的膨化水产饲料的原材料的量为86000t/a，则本扩建项目烘干工段粉尘的产生量为25.8t/a，本扩建项目产生的烘干工段粉尘经过脉冲除尘器处理后由排气筒排放（排气筒高度大于15米），烘干工段粉尘的收集率为90%，脉冲除尘器除尘效率为99%，则烘干工段有组织排放粉尘的排放量为0.232t/a，无组织排放粉尘的排放量为2.58t/a。

3）冷却工段粉尘

根据类比同类项目，冷却工段粉尘的产生量约为原材料的0.06%，本扩建项目新增的膨化水产饲料的原材料的量为86000t/a，则本扩建项目冷却工段粉尘的产生量为51.6t/a，本扩建项目产生的冷却工段粉尘经过脉冲除尘器处理后由排气筒排放（排气筒高度大于15米），冷却工段粉尘的收集率为90%，脉冲除尘器除尘效率为99%，则冷却工段有组织排放粉尘的排放量为0.464t/a，无组织排放粉尘的排放量为5.16t/a。

4）抽湿工段粉尘

根据类比同类项目，抽湿工段粉尘的产生量约为原材料的0.01%，本扩建项目新增的膨化水产饲料的原材料的量为86000t/a，则本扩建项目抽湿工段粉尘的产生量为8.6t/a，本扩建项目产生的抽湿工段粉尘经过脉冲除尘器处理后由排气筒排放（排气筒高度大于15米），抽湿工段粉尘的收集率为90%，脉冲除尘器除尘效率为99%，则抽湿工段有组织排放粉尘的排放量为0.08t/a，无组织排放粉尘的排放量为0.86t/a。

（2）燃气锅炉废气

本扩建项目的锅炉采用天然气作为燃料，燃烧后的废气经过烟囱直接排放。天然气是清洁能源，排放的废气中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NO_X、SO_2，但是浓度较低。

3、噪声

本扩建项目主要噪声污染源为粉碎机和搅拌机等设备，噪声值约为 75～100dB(A)。做好相应的防治措施，确保本项目的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4、固废

本扩建项目的主要固体废弃物是原料筛选产生的杂质、废机油和生活垃圾。

在原料的初清工序会产生某些杂质，包括小石块、根茎之类的杂质，这些杂质为一般的固体废物，产生量按原料量的 1.2‰计算，每年约为 1152t/a。由环卫部门统一运至城市垃圾处理场进行填埋处置。

生活垃圾主要由员工普通生活垃圾组成，扩建后项目新增工作人员 12 人，其中 5 人在项目内食宿，7 人外住，在厂区食宿的员工每人每天垃圾产生系数按平均 1kg/d•人计算，不在厂区食宿的员工每人每天垃圾产生系数按平均 0.5kg/d•人计算，每天产生垃圾 8.5kg，年工作日为 300 天，则生活垃圾总量约 2.55t/a，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HW08 废矿物油）：包括含机油的废桶罐（HW49 其他废物）0.2kg/a；为了减少危险废物对环境的影响，项目危险废物应妥善处理处置，集中收集、分类储存，储存场所应该符合危险废弃物临时储存标准（储存间面积为 6 ㎡），定期交给供应商回收处理，不得混入废水和一般生活垃圾。

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含机油的废抹布、废手套共 0.15kg/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中的豁免清单，含机油的废抹布、废手套全程可不按危险废物管理，本项目的含机油的废抹布、废手套经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本扩建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单位)
大气污染物	施工期	施工工地	扬尘	少量，无组织排放	少量，无组织排放
		车辆、机械尾气	HC、CO、NO_X、SO_2	少量，无组织排放	少量，无组织排放
	运营期	生产车间	粉尘	172t/a	1.55t/a
		燃气锅炉废气	颗粒物、NO_X、SO_2	少量	少量
水污染物	施工期	施工废水	石油类、SS	一定量	经处理后，回用施工场地洒水除尘等，不排放
		生活污水	COD_{Cr} BOD_5 SS 氨氮	少量	少量
	运营期	生活污水(1872t/a)	COD_{Cr}	250mg/L ; 0.046t/a	225mg/L ; 0.041t/a
			BOD_5	110mg/L ; 0.02t/a	95mg/L ; 0.017t/a
			SS	200mg/L ; 0.037t/a	180mg/L ; 0.033t/a
			氨氮	25mg/L ; 0.009t/a	35mg/L ; 0.006t/a
			动植物油	50mg/L ; 0.005t/a	22mg/L ; 0.004t/a
固体废弃物	施工期	施工人员生活	员工生活	0.45t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运营期	员工办公	生活垃圾	2.55t/a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原料筛选	杂质	1152t/a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生产设备维护	废机油（包括含机油的废桶罐）	0.2kg/a	定期交给供应商回收处理

		生产设备维护	含机油的废抹布、废手套	0.15kg/a	经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噪声	施工期	施工机械	机械噪声	75～90dB(A)	昼间≤70dB（A） 夜间≤55dB（A）
	运营期	设备	噪声	75~100dB（A）	昼间≤65dB（A） 夜间≤55dB（A）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营运期主要生态影响来自污水、噪声、废气和固体废弃物等的排放。污水经污水管网排入阳江高新区第一污水厂处理，不影响水质环境以及水生生物的生存和生长。废气排放将可能增加局地空气环境酸性气体的含量，以及可能影响到附近居民生活环境和动植物的生长状况。固体废弃物的排放可能造成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的下降，进而影响所在区域动植物生态状况。噪声则可能恶化办公环境，影响人们的正常工作与休息。

只要落实营运期的废气、固废、噪声的污染防治措施，可降低项目生产过程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环境影响分析

一、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一）施工期污水的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人员生活污水若处置不当，会对附近的水体造成污染。由于施工人员较少，因此产生的生活污水较少，本项目施工人员借用阳江市汇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现有的厕所，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C 级标准以及阳江市高新区第一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中较严值后，将由工业园区内污水管网汇集进入阳江高新区第一污水厂集中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严者后排入漠阳江，对项目周边水环境基本无影响。

施工废水由于其废水排放量较小，收集后经沉淀池处理后用作降尘用水。建议项目尽量避开暴雨时期施工，雨后地表径流形成的泥浆水经沉淀池处理后用作降尘用水。

施工期污水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二）施工期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扬尘

建筑施工活动的扬尘主要是装卸材料、组件和经过车辆引起的路面积尘再扬起等，会对周围环境带来一定的影响。根据相关工程的现场模拟数据调查，在距施工现场 50m 处，产生的扬尘可降至 1.00mg/m^3。施工及运输车辆引起的扬尘仅对路边 30m 范围以内影响较大，而且成线型污染，路边的 TSP 浓度可达 10mg/m^3 以上，一般浓度在 1.5～30mg/m^3。

施工期应特别注意扬尘的防治问题，制定必要的防治措施，以减少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防治措施如下：

1、遇到干燥、易起尘的土方工程作业时，应辅以洒水压尘，尽量缩短起尘操作时间。四级或四级以上大风天气，应停止土方作业，同时作业处覆以防尘网。

2、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弃土、弃料及其它建筑垃圾，应及时清运。

由于施工期较短，施工范围较小，作业大部分时间在室内进行，所产生的扬尘较少。而且施工期扬尘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是暂时的，在采取上述措施后，施工扬尘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施工机械尾气

本项目施工过程用到的施工机械，包括主要有切割机、装载机、平地机等机械，它们以柴油为燃料，都可以产生一定量废气，包括 CO、NO_2、SO_2等，设备出厂已经严格检测，已达标排放；施工方应加强施工过程中运输车辆、机械管理和保养，考虑其量不大，影响范围有限，故对环境影响较小。

(三)施工期间噪声污染影响分析

1、源强分析

施工期主要机械来源于推土机、挖掘机、装载机及重型运输车辆等大型施工机械设备，其产生的噪声值约为 75～90dB(A)，施工方须做好以下噪声的防范措施：

（1）选择低噪声的机械设备。

（2）对施工车辆造成的噪声影响要加强管理，运输车辆所经过的道路禁止鸣笛。

（3）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禁止在中午（12：00-14：00）和夜间（22：00-次日 6：00）施工作业。

（4）在项目四周设置临时移动式隔声屏，以减少施工噪声对周边的影响。同时在施工的结构阶段和装修阶段，对建筑物的外部应采取围挡措施，以减轻设备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5）对位置相对固定的机械设备尽量入棚操作，并采取适当的封闭和隔声措施，设置临时隔声屏，如可通过排气管消声器和隔离发动机振动部件来降低噪声。

本项目施工期较短，在采取上述声环境保护措施后，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且随着施工期结束而消失。

（四）施工期固体废物的影响分析

固体废物主要是工人的生活垃圾及建筑垃圾。按照生活垃圾 0.5kg/人·日，施工人员人数 10 人，工作时限 90 天，则产生量约 0.45t/施工周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为减少固体废弃物对环境的影响，建议采取如下措施：

1、车辆运输散物料和废弃物时，必须密闭、包扎、覆盖，不得沿途漏撒；运载土方的车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按指定路段行驶。

2、可回收利用的固体废弃物如纸品、塑料用品等，应由专人收集，以利资源的回收再利用。

3、其他生活垃圾，应专门收集，并由环卫部门清运，避免造成二次污染。

二、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一）水环境影响分析

1、废水

本扩建项目所排废水主要是员工生活污水，污水排放量为 0.612m³/d，183.6m³/a，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BOD_5、SS、NH_3-N、动植物油等。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过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C 级标准以及阳江市高新区第一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中较严值后，将由工业园区内污水管网汇集进入阳江高新区第一污水厂集中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严者后排入漠阳江，对项目周边水环境基本无影响。

（二）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本扩建项目的粉碎、冷却、烘干和抽湿等工段会产生一定的粉尘。本扩建项目选取的都是密封型设备，项目粉尘排放量及治理情况如表 19。

表19 项目粉尘排放量及治理情况一览表

生产工序	污染物名称	治理措施	排气筒数量	排气筒平均风量	排放量	排放浓度
粉碎工段	有组织排放粉尘	脉冲除尘器两台	2	23000m³/h	0.774t/a	7.01mg/m³
	无组织排放粉尘	加强加工车间的通风性，工人佩戴防护口罩，定期清扫地面和设备	--	--	8.6t/a	--
烘干工段	有组织排放粉尘	刹克龙除尘器	2	13000m³/h	0.232t/a	3.71mg/m³
	无组织排放粉尘	加强加工车间的通风性，工人佩戴防护口罩，定期清扫地面和设备	--	--	2.58t/a	--
冷却工段	有组织排放粉尘	刹克龙除尘器	2	13000m³/h	0.464t/a	7.44mg/m³
	无组织排放粉尘	加强加工车间的通风性，工人佩戴防护口罩，定期清扫地面和设备	--	--	5.16t/a	--
抽湿工段	有组织排放	刹克龙除尘器	1	8000m³/h	0.08t/a	4.16mg/m³

	粉尘					
	无组织排放粉尘	加强加工车间的通风性，工人佩戴防护口罩，定期清扫地面和设备	--	--	0.86t/a	--

有组织排放的粉尘浓度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120mg/m³，本项目的有组织排放的粉尘均可达标排放。在车间内有无组织排放粉尘，项目应加强加工车间的通风性，保障工人的劳保措施，如工人在加工饲料时佩戴防护口罩，定期清扫地面和设备。本项目依托一期的一次配料混合系统和一次粉碎系统产生的粉尘经过刹克龙除尘器和脉冲除尘器处理后引致排气筒达标排放，项目饲料加工产生粉尘对周边空气环境影响不大。

3、本扩建项目的锅炉采用天然气作为燃料，燃烧后的废气经过烟囱直接排放。天然气是清洁能源，排放的废气中各污染物的浓度较低，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GB13271-2014）中新建燃气锅炉的相关标准，燃气烟囱不低于 8 米，锅炉房的烟囱周围半径 200m 距离内有建筑物时，其烟囱应高出最高建筑物 3m 以上，达标排放的锅炉废气经过大气稀释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影响分析

本扩建项目主要噪声污染源为粉碎机和搅拌机等设备，噪声值约为 75～100dB(A)。考虑到房间墙体的阻隔和传播距离的衰减等因素对噪声有一定的阻尼作用，为进一步减少生产噪声的影响，建议对生产设备采取必要的防治措施，如机械设备底部增设防振垫、采用低噪声风机、将噪声大的设备集中放置在墙角等综合措施，以确保本项目的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的要求。

4、固体废弃物影响分析

本扩建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原料筛选的杂质、维护机械产生的废机油和生活垃圾。

原料筛选的杂质和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运至城市垃圾处理场进行填埋处置。

本扩建项目应指定生活垃圾的堆放地点，并对垃圾堆放点定期清洁消毒，独立集中堆放，及时将垃圾堆放点的垃圾运往城镇的生活垃圾堆放点一并处理。

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HW08 废矿物油）：包括含机油的废桶罐（HW49 其他废物）0.2kg/a；为了减少危险废物对环境的影响，项目危险废物应妥善处理处置，集中收集、分类储存，储存场所应该符合危险废弃物临时储存标准，定期交给供应商回收处理，不得混入废水和一般生活垃圾。

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含机油的废抹布、废手套共 0.15kg/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中的豁免清单，含机油的废抹布、废手套全程可不按危险废物管理，本项目的含机油的废抹布、废手套经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因此，固体废弃物对周围环境不会产生大的影响。

5、项目扩建前后“三本帐”对比分析

本项目属于扩建项目，具体扩建前后污染物“三本帐”对比详见表 20。

表 20 项目扩建前后“三本帐”一览表（单位：t/a）

排 放源	污染物名称	原有工程排放量(扩建前)	“以新带老”削减量	扩建项目排放量	扩建后排放量	增减量
生产车间	粉尘	2.697t/a	0	1.55t/a	4.247t/a	+1.55t/a
生活污水	废水量	1872t/a	0	183.6t/a	2055.6t/a	+183.6t/a
	COD_{Cr}	0.421t/a	0	0.041t/a	0.462t/a	+0.041t/a
	BOD_5	0.178t/a	0	0.017t/a	0.195t/a	+0.017t/a
	SS	0.337t/a	0	0.033t/a	0.37t/a	+0.033t/a
	NH_3-N	0.066t/a	0	0.006t/a	0.072t/a	+0.006t/a
	动植物油	0.041t/a	0	0.004t/a	0.045t/a	+0.004t/a
固废	生活垃圾	10.4t/a	0	2.55t/a	0	+2.55t/a
	一般工业固废	1800t/a	0	1152t/a	2952t/a	+1152t/a
	危险废物	0.5	0	0.35	0.85	+0.35

注：+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项目扩建后，项目所产生的污染物经相应措施处理后，均能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6、环保投资估算一览表

表 21　环保投资估算一览表

污染源	环保设施名称	数量/规格	投资（万元）
废水	沉淀池	一座	10
废气	脉冲布袋除尘器	3 台	30
	刹克龙	6 台	24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收集设施	1 套	1

项目环保投资为65万元，占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的6.5%。

7、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内容表

表 22　　环保“三同时”一览表

污染源	环保设施名称	数量/规格	投资（万元）	处理效果	进度
废水	沉淀池	一座	10	处理后用作降尘用水	与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运行
废气	脉冲布袋除尘器	3 台	30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排放标准	
	刹克龙	6 台	24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收集设施	1 套	1	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8、环境保护监测计划

表 23　环境保护监测计划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参数	监测频次
废水	废水排放口	PH 值、色度、SS、COD、BOD_5、氨氮、总磷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采样 3 次
废气	粉尘排气筒	颗粒物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采样 3 次

	锅炉废气烟囱	颗粒物、烟气黑度、NO_X、SO_2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采样 3 次
	边界四周	颗粒物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采样 3 次
噪声	边界四周	厂界噪声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间和夜间各监测一次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施工期	施工工地	扬尘	物料运输车注意棚盖密闭等措施、设置连续，密闭的围挡、工程材料、砂石、土方应当采取覆盖防尘网或者防尘布，定期采取洒水等措施。	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车辆、机械尾气	HC、CO、NO_X、SO_2	加强施工过程中运输车辆、机械管理和保养。	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运营期	生产车间	粉尘（有组织排放）	采用密封型设备，并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引至车间楼顶排放	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生产车间	粉尘（无组织排放）	加强加工车间的通风性，工人在加工饲料时佩戴防护口罩，定期清扫地面和设备	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1.0mg/m³
		燃气锅炉	颗粒物、NO_X、SO_2	收集后经不低于8米烟囱的直接排放	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燃气锅炉标准
水污染物	施工期	施工废水	石油类、SS	经沉淀池处理	回用施工场地洒水除尘等，不排放
		生活污水	COD_{Cr} BOD_5 SS 氨氮	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工业园区内污水管网汇集进入阳江高新区第一污水厂	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C级标准以及阳江市高新区第一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中较严值

	运营期	生活污水	COD_{Cr} BOD_5 SS 氨氮	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工业园区内污水管网汇集进入阳江高新区第一污水厂	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C级标准以及阳江市高新区第一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中较严值后
固体废弃物	施工期	施工人员生活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符合相关环保要求
	运营期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交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
		原料筛选	杂质	交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生产设备维护	废机油	定期交给供应商回收处理	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生产设备维护	含机油的废抹布、废手套	经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噪声	施工期	施工机械	机械噪声	文明施工，合理安排施工时间，设置临时围栏	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排放限值
	运营期	生产车间	机械噪声	采用低噪声设备，并对设备进行减震、隔声、消声处理	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的要求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1、保证除尘器正常运行，做好项目绿化工作，达到净化大气环境、滞尘降噪的效果。

2、做好废水的处理工作，保证水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

3、妥善处置固体废物，杜绝二次污染。

按上述措施对各种污染物进行有效的治理，可降低其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并搞好厂区周围的绿化、美化。本项目的投产对附近的生态环境要素空气、水体、土壤和植被等无明显影响。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项目选址及规模

阳江市汇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广东省阳江高新区福冈工业园服装二路 3 号，其中心地理坐标为 E111.8803°，N21.7910°，于 2015 年 5 月委托河南蓝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阳江汇海生物无抗环保型饲料项目》，并于 2015 年 7 月 17 日取得了阳江市环境保护局高新分局的批复（阳环高建审[2015]9 号），2017 年 2 月通过了对《阳江汇海生物无抗环保型饲料项目》的验收取得了《关于阳江市汇海生物无抗环保型饲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阳环高验[2017]2 号），该项目主要从事加工猪料和膨化水产饲料。原有项目年产 15 万吨无抗环保型禽畜、水产全价配合饲料，其中包括猪饲料 10 万吨，膨化水产饲料 5 万吨。原项目总投资 6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0 万元。本项目占地面积约 18868.91 平方米，扩建前建筑面积 11778.09 平方米，项目主要由生产车间、原料仓、办公室、员工宿舍、成品仓等组成。

根据阳江市汇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的生产情况，现需进行扩建。项目扩建主要内容为：①新增一间建筑面积为 1758.96 ㎡的生产车间和一间建筑面积为 784 ㎡的原料仓。②新增 2 台超微粉碎机、10 个物料仓、2 台水产膨化机、2 台烘干设备、2 台高方筛、1 台双轴桨叶式混合机、2 台翻板冷却器和 1 台打包秤等。扩建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5 万元。扩建项目每年新增 8 万吨膨化水产饲料。

2、产业政策及选址合理性分析

（1）产业政策

经查阅，本扩建项目不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3]第 21 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修正本)中的限制、淘汰类别，不属于《广东省主体功能区发展指导目录》（2014 年本）中的限制、淘汰类别，属于允许项目。因此符合相关的产业政策。

（2）选址合理性分析

①与城市规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阳江高新区总体规划》，项目位于阳江高新区福冈工业园服装二路 3 号，符合城镇规划要求。

②与环境功能区划相符性分析

◆项目位于阳江高新区福冈工业园服装二路 3 号，项目选址不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

不在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内。

◆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功能区，不属于一类功能区。

◆项目所在区域属于声环境 3 类区，不属于声环境 0、1、2 类区。

3、建设项目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水环境质量现状：水环境评价范围内漠阳江的水质指标均达到（GB3838-2002）III类标准，区域水体水质状况良好。

（2）大气环境质量现状：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良好，SO_2、NO_2、TSP、$PM_{2.5}$、PM_{10}的监测值均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

（3）声环境质量现状：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

4、本扩建项目的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施工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施工期大气环境影响主要为扬尘及施工机械尾气。

扬尘在洒水压尘、及时清运遮挡，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施工机械尾气由于废气量较小，设备出厂已经严格检测，已达标排放；且施工方加强施工过程中运输车辆、机械管理和保养，故对环境影响较小。

2）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由于本项目施工人员较少，因此产生的生活污水较少，本项目施工人员借用项目现有的厕所，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C 级标准以及阳江市高新区第一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中较严值由工业园区内污水管网汇集进入阳江高新区第一污水厂集中处理后排入漠阳江，对项目周边水环境基本无影响。

施工废水由于其废水排放量较小，收集后经沉淀池处理后用作降尘用水。建议项目尽量避开暴雨时期施工，雨后地表径流形成的泥浆水经现有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用作降尘用水。

施工期污水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施工期主要机械来源于推土机、挖掘机、装载机及重型运输车辆等大型施工机械

设备，其产生的噪声值约为 75～90dB(A)，由于本项目施工期较短，在采取声环境保护措施后，建筑施工场界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排放限值，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且随着施工期结束而消失。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固体废物主要是工人的生活垃圾及建筑垃圾。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施工期产生的建筑垃圾由施工单位统一收集后，送至城市建设管理部门指定的建筑垃圾堆放处统一处置。对周围环境不会产生影响。

（2）营运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水环境影响

生活污水经过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C 级标准以及阳江市高新区第一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中较严值，将由工业园区内污水管网汇集进入阳江高新区第一污水厂集中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严者后排入漠阳江，对项目周边水环境基本无影响。

2）大气环境影响

本扩建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产生的粉尘，项目选取的都是密封型设备，并采用脉冲除尘器、刹克龙装置除尘，使粉尘有组织和无组织排放均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的相应要求，对周边空气环境影响不大。

锅炉燃烧天然气为清洁能源，可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新建的燃气标准，经不低于 8 米高的烟囱排放后对周围影响不大。

3）声环境影响

本扩建项目主要噪声污染源为粉碎机和搅拌机等设备，噪声值约为 75～100dB(A)。采取减振、封闭隔音、消声、吸声等综合措施，确保本项目的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的要求。

4）固废影响

本扩建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机械维护中产生的废机油、筛选杂质和生活垃圾。

筛选杂质和生活垃圾指定堆放地点，并对垃圾堆放点定期清洁消毒，独立集中堆放，及时将垃圾堆放点的垃圾运往城镇的生活垃圾堆放点一并处理。

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HW08 废矿物油）：包括含机油的废桶罐（HW49 其

他废物）集中收集、分类储存，储存场所应该符合危险废弃物临时储存标准，定期交给供应商回收处理，不得混入废水和一般生活垃圾。

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含机油的废抹布、废手套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中的豁免清单，含机油的废抹布、废手套全程可不按危险废物管理，本项目的含机油的废抹布、废手套经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在采取上述环境保护措施后，本项目的固废不会对项目周围的环境产生影响。

二、建议

1、根据环评要求，确保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地运行，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

2、加强环境管理和宣传教育，提高员工环保意识；

3、搞好厂区的绿化、美化、净化工作；

4、建立健全一套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管理制度执行；

5、加强生产管理，实施清洁生产，从而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

6、合理生产布局，建立设备管理网络体系，形成保证设备正常运行和正常维修保养的一系列工程程序，确保设备完好，尽可能减少污染物排放量；

7、关心并积极听取可能受项目环境影响的附近居民等人员；单位的反映，定期向项目最高管理者和当地环保部门汇报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情况，同时接受当地环境保护部门的监督和管理。

8、作好防范措施，防治废气、噪声扰民；一旦出现相关投诉，项目应立即停止生产并协调处理相关投诉，采取有效措施；

9、企业要定期或不定期委托具有监测能力和资格单位对项目的有组织或无组织排放情况进行监测，以便掌握项目污染及达标排放情况，一旦出现有投诉影响人体健康或污染物排放超过国家和地方有关环保标准，应及时停产并对环保设施进行检修。

三、总结论

综上所述，本扩建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严格按照有关环境法规的要求，落实“三同时制度”，切实有效地实施本评价报告所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水、废气达标排放，妥善处理处置各类固体废物，则本项目对周围环境的负面影响能够得到有效控制，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项目卫星及四至图

附图三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四 项目四周环境现状图片

附件 1 项目委托书

附件 2 营业执照

附件 3 建设用地批准书

附件 4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附件 5 法人身份证

附件 6 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

附件 7 关于阳江汇海生物无抗环保型饲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附件 8 关于阳江汇海生物无抗环保型饲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

附件 9 监测报告

附件 10 扩建项目的规划许可证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1. 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 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3. 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4. 声影响专项评价
5. 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6. 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项目位置
N
搜索 Google 地图
卫星图像
地图数据 © 2018 中国 使用条款 1公里
双捷西干渠
竹围村
长冈
油麻咀
南边
平交
高脚冈
高地
溪西运河
廉村
银田
佛子坳
石壁
彭屋寨
彭公寨
正坑
邦六
踏良
山头
那麦
上岗
鸭掌寨
坡尾
龙尾园
坡墩
黄桐树
波罗园
朝东
朝良
那傍
那湿
鲤鱼尾
颜屋
雁村
石滩村
埠场村
埠场镇
小寨
洛园
塘梨
那栋村
相打冈
为学寨
上国
平冈镇
那盖头
月亮石
大石板盆
滗坑
元头村
新村仔
新铺
随角墩
蟹地
五羊村
五羊
围尾
鸡脚坑
绵羊
河东西村
新区
学地
旦祥村
瓦窑头
梨笛坑
安埠
岗腰
大蓝鹅
大坪
马蹄圩
寨山
丹台
卸冈
卸冈村仔
冲表村
端逢
渡头东
禾龙
禾众
中心洲干渠
莫屋
三冈园
濑黄
蓬山
那向
那梨
蓬海
王华村
公塘
田头屋
永华村
渡头村
元角
赖屋寨
傅西
蛟龙湾
蔡屋寨
徐大寨
徐寨仔
丹兰
S51
S277
X593
X609
雅白线
S51罗阳高速
593县道
749县道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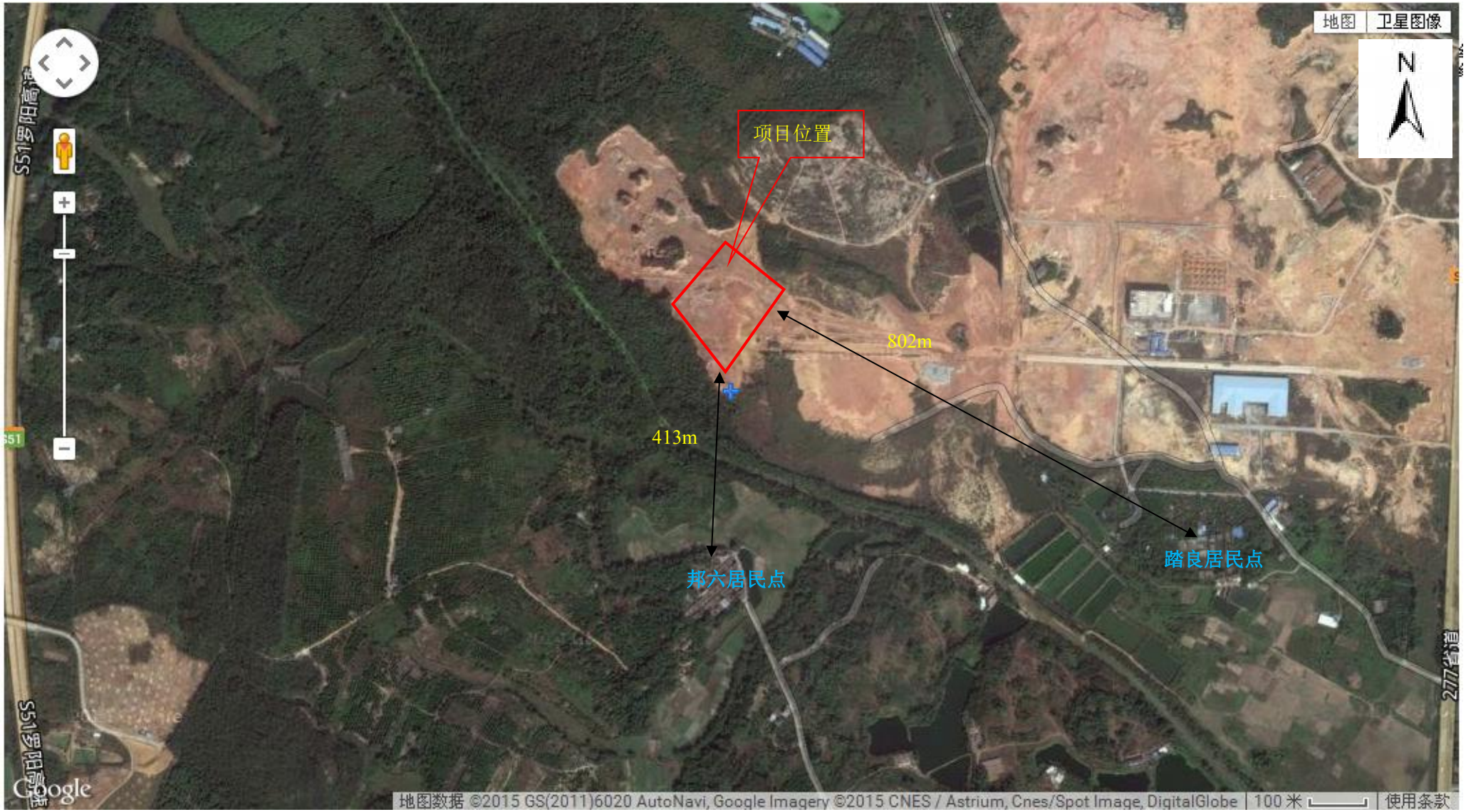

附图二 项目卫星及四至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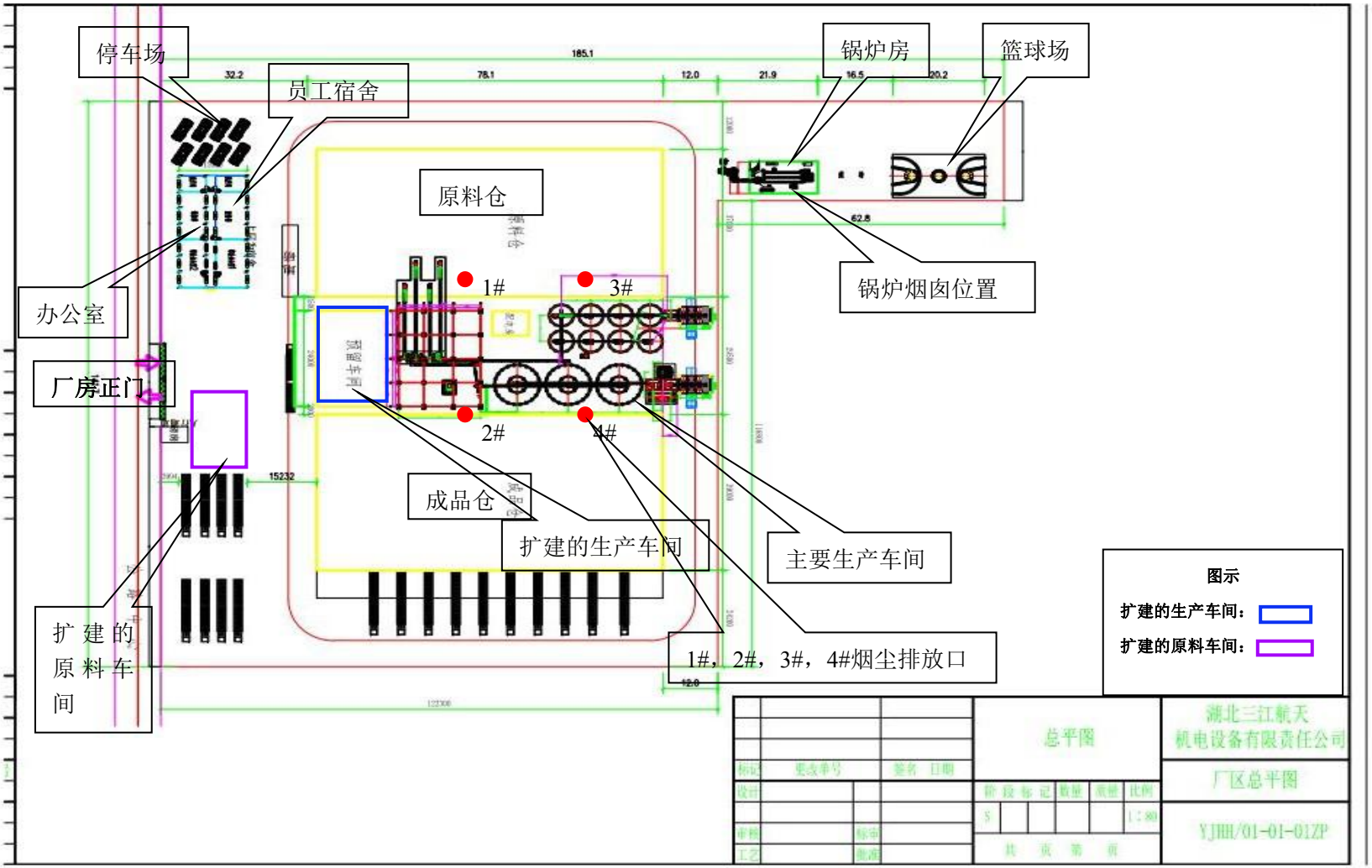
停车场
员工宿舍
锅炉房
篮球场
原料仓
1#
3#
锅炉烟囱位置
办公室
厂房正门
2#
4#
成品仓
扩建的生产车间
主要生产车间
扩建的原料车间
1#，2#，3#，4#烟尘排放口
图示
扩建的生产车间：
扩建的原料车间：
总平图
湖北三江航天机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厂区总平图
YJHH/01-01-01ZP

附图三 项目平面布置图

项目东面	项目南面
项目西面	项目北面

附图四　项目四周环境现状图片

附件 1 项目委托书

委 托 书

湖北黄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根据国家环保部颁布的《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部分内容的决定》（**2018** 年 **4** 月 **28** 日公布）和广东省颁布的《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我单位现委托贵单位对“阳江汇海生物无抗环保型饲料扩建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委托单位（盖章）：阳江市汇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6** 月

附件 2　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副　本）（副本号: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700056846101N

名　　称	阳江市江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　　所	阳江高新区福冈工业园服装二路3号
法定代表人	刘铭瑜
注册资本	人民币叁仟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11月19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饲料、畜牧、水产品养殖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登录http://gsxt.gdgs.gov.cn/进行年报

登记机关

2018 年 1 月 26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gsxt.gdgs.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3 建设用地批准书

建 设 用 地 批 准 书

阳江高新区 市(县)[2014]许证高征 字第 005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规定，本项建设用地业经有权机关批准，现准予使用土地。特发此书。

本批准书在颁发之日起至二〇一六 年 五 月期间有效。

填发机关

二〇一四 年 五 月 十九 日

用地单位名称	阳江市汇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阳江汇海生物物抗环保型饲料				
批准用地机关及批准文号	阳国土资高征字〔2014〕6号				
批准用地面积	壹万捌仟捌佰陆拾捌点玖壹公顷 平方米		建、构筑物占地面积	平方米	
土地所有权性质	国有	土地取得方式	出让	土地用途	工业
土地座落	阳江高新区福冈工业园高新二路西边地段				
四至	东 空地		南 道路		
	西 空地		北 空地		
批准的建设工期	自 二〇一四 年 五 月至 二〇一六 年 一 月				
本批准书有效期	自 二〇一四 年 五 月至 二〇一六 年 五 月				
备注					

№ 2010209

附件 4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地字第阳高规地 M2014-006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三十七、第三十八条规定，经审核，本用地项目符合城乡规划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阳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日 期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用地单位	阳江市汇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用地项目名称	阳江汇海生物无抗环保型饲料项目
用地位置	阳江高新区福冈工业园高新二路西边
用地性质	工业用地
用地面积	18868.91平方米
建设规模	
附图及附件名称 阳高规地 M2014-006 阳江市汇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用地红线图	

遵守事项

一、本证是经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用地符合城乡规划要求的法律凭证。

二、未取得本证，而取得建设用地批准文件、占用土地的，均属违法行为。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四、本证所需附图与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5 法人身份证

仅限办理环评事宜

附件 6 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

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

编号：4417002018000010

单位名称：阳江市汇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阳江高新区福冈工业园高新二路西边

法定代表人：刘铭瑜

行业类别：饲料加工

排污种类：废气、废水

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化学需氧量(COD)(污水总排口):500 毫克/升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限值：化学需氧量(COD)(污水总排口 2018):0.186 吨,其余污染物许可排放量限值见副本。

有效期限：2018年02月08日 至 2021年02月07日

发证机关：（盖章）

2018 年 02 月 07 日

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印制

附件7 关于阳江汇海生物无抗环保型饲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阳江市环境保护局高新分局

阳环高建审〔2015〕9号

关于阳江汇海生物无抗环保型饲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阳江市汇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阳江汇海生物无抗环保型饲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阳江市环境技术中心对报告表的评估意见收悉。经局业务评审会集体研究，提出审批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该项目位于广东省阳江高新区福冈工业园，占地面积约18868.91平方米，建筑面积14428.8平方米，项目主要由生产车间2栋6层(分二期：一期建筑面积为3096.69 m^2，二期建筑面积2650.8m^2）、仓库（成品仓）1栋1层高(高平均8米)，建筑面积3241.01m^2、办公室（最上层为宿舍）1栋3层，建筑面积1558.06m^2、原料车间（原料仓）1栋1层（高平均8米），建筑面积2878.46m^2、锅炉房1个，建筑面积153m^2、配电房1个，建筑面积105.08m^2、门卫室1个，建筑面积28m^2、消防水池、泵房以及发电机房1个，建筑面积294m^2、地下室1层，建筑面积423.79m^2组成（其中地

下室功能：1、原料投料时在地面投料，原料输送刮板需要放大地下；2、原料提升机也必须放到地下；3、本方案中共有 7 条提升机，为方便清理提升机，故需要建筑地下室）。主要设备：脉冲布袋除尘器 12 台、刮板输送机 3 台、U 型刮板输送机 3 台、闭风螺旋输送机 3 台、封口输送机 2 台、自清式提升机 8 台、斗式提升机 1 台、圆筒初清筛 6 台、回转分级筛 2 台、振动分级筛 1 台、高方筛 3 台、旋转分配器 8 台、喂料器 4 台、双轴桨叶式混合机 3 台、单轴调质器 1 台、保质器 1 台、制粒机主机电机 1 台、不锈钢闭风器 1 台、逆流式冷却器 1 台、翻板冷却器 1 台、离心式风机 1 台、关风器 2 台、螺杆式空压机 1 台、细粉碎机 3 台、锤片式粉碎机 1 台、旋转下料器 2 台、膨化机 1 台、烘干机 1 台、油脂喷涂机 3 台、锅炉 3 台 2t/天然气锅炉。原辅材料及年用量：豆粕 30000t/a、菜粕 10000 t/a、玉米 70000 t/a、棉粕 5000 t/a、小麦 20000 t/a、麸皮 5000 t/a、玉米酒精粕 7000 t/a、磷钙 1500 t/a、预混料 1500 t/a、天然气（LNG）燃料 207.88 万 m^3。主要从事加工猪料和膨化鱼料。项目年产 15 万吨无抗环保型禽畜、水产全价配合饲料，其中包括猪饲料 10 万吨，膨化鱼料 5 万吨。

项目总投资：6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0 万元。项目共有 40 名工作人员，均在场区食宿，每天工作 8 小时，每人每年工作日共 260 天。

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和阳江市环境技术中心的评估意见（阳环技〔2015〕43 号），本项目属工业建设项目，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的评价结论，批准你公司报批的《阳江汇海生物无抗环保型饲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该项目经审批部门批准其建设项目的，应当认真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意见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施工期现场应采取有效的防尘措施，物料封闭运输，边界设置围墙和主体工程封闭，施工扬尘等废气污染物排放应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相关标准限值要求。

（二）施工期选用低噪声或带隔声、消声机械设备，高噪声作业区应远离声环境敏感点，设置隔声屏障，避免噪声扰民，噪声排放须符合国标《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值》（GB12523—2011）中标准限值。

（三）施工时产生的泥浆水及泥浆与开挖地基产生的多余土方掺合后外运至规定地点处置，不得污染现场及周围环境；在回填土堆放场、施工泥浆产生点以及混凝土搅拌机及输送系统的冲洗污水应设置临时沉沙池，含泥沙雨水、泥浆水经沉沙池沉淀后回用到施工中去；在工地周边开挖临时排水沟，雨水经由排水沟汇入沉沙池，再排至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临时化粪厌氧池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三级

排放标准，最后汇入污水处理厂。

（四）营运期锅炉用水为循环用水，定期补充，不外排。项目所排废水主要是员工生活污水，经过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将由工业园区内污水管网汇集进入阳江高新区第一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B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严者后排入漠阳江。

（五）营运期项目使用天然气（LNG）作为蒸汽锅炉的燃料，燃烧后经11米高烟囱直接排放，外排废气中各污染物的浓度达到锅炉燃烧天燃气排放标准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新建燃气锅炉标准。

（六）营运期车间粉碎工艺产生的粉尘，应选用密封型设备，并采用布袋除尘装置除尘，使粉尘排放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的要求，处理后引至车间楼顶排放。

（七）营运期主要噪声污染源为粉碎机、锅炉、搅拌机等设备，项目应采取减振、封闭隔音、消声、吸声等综合措施，确保本项目的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的要求。

（八）营运期厨房油烟废气经过油烟净化器处理后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油烟≤2.0mg/m^3标准后排放。

（九）营运期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除尘器灰渣、筛选杂质和生活垃圾。除尘器灰渣外卖用作农肥；筛选杂质和生活垃圾指定堆放地点，并对垃圾堆放点定期清洁消毒，独立集中堆放，及时将垃圾堆放点的垃圾运往城镇的生活垃圾堆放点一并处理。

三、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COD：0.1860t/a，NH_3-N：0.0233t/a，由高新区第一污水处理厂消纳。粉尘废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3.876t/a。

四、建立施工期环境监理制度，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做好施工期的环境监理工作。环境监理报告应及时报送有关环保部门，并作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依据之一。

五、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六、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该项目竣工后，应按规定程序向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需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四条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

者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阳江市环境保护局高新分局

2015年7月17日

附件8 关于阳江市汇海生物无抗环保型饲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

阳江市环境保护局高新分局

阳环高验〔2017〕2号

关于阳江市汇海生物无抗环保型饲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

阳江市汇海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阳江市汇海生物无抗环保型饲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资料收悉，我局组织有关人员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经我局业务评审会集体研究，验收意见如下：

一、基本情况

该项目位于广东省阳江高新区福冈工业园，占地面积约18868.91平方米，建筑面积14428.8平方米，其中一期生产车间1栋6层，建筑面积为3096.69 m^2、仓库（成品仓）1栋1层高(高平均8米)，建筑面积3241.01m^2、办公室（最上层为宿舍）1栋3层，建筑面积1558.06m^2、原料车间（原料仓）1栋1层（高平均8米），建筑面积2878.46m^2、锅炉房1个，建筑面积153m^2、配电房1个，建筑面积105.08m^2、门卫室1个，建筑面积28m^2、消防水池、泵房以及发电机房1个，建筑面积294m^2、地下室1层，建筑面积423.79m^2组成（其中地下室功能：1、原料投料时在地面投料，原料输送刮板需要放大地下；2、原料提升机也必

须放到地下；3、本方案中共有7条提升机，为方便清理提升机，故需要建筑地下室）。主要设备：脉冲布袋除尘器12台、刮板输送机3台、U型刮板输送机3台、闭风螺旋输送机3台、封口输送机2台、自清式提升机8台、斗式提升机1台、圆筒初清筛6台、回转分级筛2台、振动分级筛1台、高方筛3台、旋转分配器8台、喂料器4台、双轴桨叶式混合机3台、单轴调质器1台、保质器1台、制粒机主机电机1台、不锈钢闭风器1台、逆流式冷却器1台、翻板冷却器1台、离心式风机1台、关风器2台、螺杆式空压机1台、细粉碎机3台、锤片式粉碎机1台、旋转下料器2台、膨化机1台、烘干机1台、油脂喷涂机3台、锅炉2台,分别为5t/天然气锅炉及1.2 t/天然气锅炉。原辅材料及年用量：豆粕30000t/a、菜粕10000 t/a、玉米70000 t/a等。主要从事加工猪料和膨化鱼料。项目年产15万吨无抗环保型禽畜、水产全价配合饲料，其中包括猪饲料10万吨，膨化鱼料5万吨。项目总投资：6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20万元。

二、环保执行情况

项目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基本落实环评批复（阳环高建审〔2015〕9号）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污染防治措施。

三、验收监测结果

项目委托东莞市华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监测，监测结果表明：

（一）工况：现场监测期间，生产均在80％以上。

（二）废水：总排放口污染物最大日均值色度、pH值、SS、BOD_5、COD、氨氮、总氮、总磷等污染物指标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达标排放。符合阳江市环境保护局高新分局阳环高建审〔2015〕9号文关于化学需氧量和氨氮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三）废气：1.项目生产车间废气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表2的最高允许排放浓度，达标排放；2.锅炉烟气排放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新建燃气锅炉标准，以上均符合阳江市环境保护局高新分局阳环高建审〔2015〕9号要求；3.食堂油烟排放口监测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表2中小型规模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油烟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4.噪声：厂界噪声昼间及夜间测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区域排放标准。

四、验收结论

该项目基本能够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阳环高建审〔2015〕9号）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和落实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综合现场检查情况和验收监测结果，经业务评审会集体研究，我局原则同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要求做好以下工作

（一）进一步加强厂区绿化美化工作。